

台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台发改投资〔2017〕63号

关于台州市地下综合管廊一期工程市区段初步设计的批复

台州市地下综合管廊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你们报送的《关于要求批复台州市地下综合管廊一期工程市区段（现代大道、东二路、绿脉南路）初步设计的函》（台管投〔2017〕3号）及相关附件收悉。经研究，原则同意报送的项目初步设计（工程编号：2016ZJ336CS）及相关材料，现将主要内容批复如下：

一、项目业主

台州市地下综合管廊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并根据社会资本方选择结果依法变更项目法人。

二、项目选址

地下综合管廊市区段分为现代大道段、东二路段、绿脉南路段。现代大道段起点为教七路，终点至东二路，布设在道路南侧绿化带

下方；东二路段起点为现代大道，终点至绿脉南路，布设在道路西侧绿化带下方；绿脉南路段起点为东二路，终点至十塘坝，布设在道路南侧非机动车道及人行道下方。

三、建设规模与内容

本工程设计范围为市区段（现代大道、东二路、绿脉南路），现代大道段长度 12.3 公里，廊体采取三舱断面；东二路段长度 1.3 公里，廊体采取三舱断面；绿脉南路段长度 1.7 公里，廊体采取三舱断面。内容包括地下综合管廊主体以及配套的电气、监控、给排水、消防、通风等工程。入廊管线包括电力、通信、给水、中水、天然气。

四、结构设计

原则同意初步设计提出的管廊和基坑围护及抗浮、抗渗、抗腐蚀等设计方案。

- 1、主体结构安全等级为一级。
- 2、综合管廊属于城市生命线工程，根据《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分类标准》，抗震设防类别为重点设防类。
- 3、混凝土裂缝控制标准： $\leq 0.2 \text{ mm}$ 。

五、管线工程

进一步做好地下综合管廊与沿线项目、道路、桥梁、涵洞建设的对接和引出入口的预留，处理好地下综合管廊因分段推进、建设时序不同、实施单位不同造成的衔接脱节问题，确保协同推进。

六、环保、节能和安全

- 1、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要求完善环保设计，严格执行环

保“三同时”制度，认真落实各项环保措施。

2、原则同意安全、节能、水保等措施，施工图阶段按照规范要求进一步细化设计。

七、建设工期

本项目建设工期 24 个月。

八、投资概算

本项目概算总投资为 211115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 174168.01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9533.51 万元，预备费 9685.08 万元，建设期贷款利息 7728.69 万元。

九、资金来源和合作模式

建设资金由台州市地下管廊投资建设有限公司自筹和银行贷款解决；PPP 合作模式按国家发改委、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引入社会资本参与合作建设。

十、其他事项

本批复支撑性文件包括市规划局《台州市区建筑方案审查意见告知单》（椒〔2016〕19号）、市国土资源局《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监管表》（33100220161027100101）、市国土资源局集聚区分局《关于台州市综合管廊一期工程集聚区范围内无矿产资源压覆的证明》（集土矿 2016-3 号）、市国土资源局开发区分局《关于台州市综合管廊一期工程建设用地项目内无矿产资源压覆的证明》（台开土矿〔2016〕2 号）、市国土资源局椒江分局《关于台州市综合管廊一期工程建设用地范围内无矿产资源压覆的证明》（椒土资压〔2016〕16 号）、市国土资源局路桥分局《关于台州市综合管廊一期工程建设

设用地项目内无矿产资源压覆的证明》(路土矿 2016-13)、市水利局《关于台州市地下综合管廊一期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台水审〔2016〕37号)、市环保局《台州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承诺备案受理书》(2016-1)、上海天谱安全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台州市地下综合管廊一期工程安全预评价报告》、《台州市地下管廊一期工程市区段(现代大道—东二路—绿脉南路)项目概算审核意见书》(台财审概〔2017〕4号),以及《台州市地下管廊一期工程市区段初步设计联合审查会议纪要》及回复等。

地下综合管廊工程功能设置要有前瞻性、系统性、时序性,避免无序建设、重复返工。请根据本批复及项目初步设计审查会议纪要回复意见,抓紧组织施工图设计,严格按基本建设程序组织实施。

项目业主应编制项目 PPP 实施方案并报审;做好项目实施与属地政府、市级有关部门、管线入廊单位的衔接以及社会利益相关人的对接,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抓好施工组织,确保工程依法实施。

台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7年4月6日

抄送:市交通运输局、市国土资源局、市建设规划局、市水利局、市环保局、市公安局,路桥区、椒江区人民政府,开发区、集聚区管委会。

台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4月6日印发
